

中共德州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关于节日期间及平时切实防范和纠治“四风” 特别是违规吃喝、饮酒问题的通知

各党委（党总支），机关各部门，教辅各单位：

当前，正在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。按照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部署和上级有关要求，为切实做好“端午”等节日期间及平时“四风”特别是违规吃喝、饮酒问题防范和纠治工作，各单位、各部门要严负其责、严管所辖，充分运用典型案例加强教育引导，及时监督提醒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职工节日期间及平时不得违规吃喝、饮酒，不得违规收送名贵特产、电子红包、快递礼品等，不得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安排的可能影响公正履职的宴请、旅游或娱乐活动；严禁借节日慰问、加班补助等名义，违规发放节日津补贴或福利；严禁以学术交流、党建活动、学生活动等名义公款旅游；严禁公车私用、私车公养，违规使用公车进行旅游、探亲访友等活动；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嫁娶事宜，大操大办或借机敛财；严禁酒驾醉驾，坚决不乘坐酒驾醉驾车辆；严禁组织和参与任何形式的黄赌毒、封建迷信等违纪违法活动；严禁违规利用学校资源组织营利性活动或谋取私利。各单位、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认真落实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，班子成员履行好“一岗双责”，切实将正风肃纪有关要求传达到全体党员干部、教职员工，督促落实到位。

学校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对节日期间及平时“四风”特别是违规吃喝、饮酒问题加强监督检查和明察暗访，发现相关问题，将依规依纪依、从严从快作出处理。对发生严重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，严惩不贷、绝不姑息，涉及多少人就处理多少人，该顶格处理就顶格处理，并坚决追究主体责任、监督责任，及时通报典型案例。

举报电话：8985865 、8985950。

中共德州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山东省监委驻德州学院监察专员办公室
2025年5月31日